

2025 年“孤儿助学”项目资金分配表

单 位	资助 人数	2025 年下达资金（元）	备 注
大同街道	1	10000	
新民街道	1	2500	该街道服务对象于 2025 年 10 月起 领，故本年度仅下发 3 个月资金。
美林街道	2	20000	
汀溪镇	2	20000	
莲花镇	1	7500	该街道 2024 年资金有结余，故下发 剩余月份所需资金 7500 元。
合计	7	60000	

备注：每位服务对象每学年发放标准为 1 万元。人数及金额由各镇（街）报送，区民政局审核。

附件 2

2025 年“孤儿助学”项目资金支出绩效目标表

项目名称	2025 年“孤儿助学”项目		实施期限	2025 年	
实施单位	莲花镇、汀溪镇、美林街道、大同街道、新民街道		主管部门	厦门市同安区民政局	
总目标	资助年满 18 周岁的考上普通全日制本科、专科学校的孤儿完成学业。				
投入目标	预算资金		60000 元	其中：财政拨款数	60000 元
	资金使用范围		已被认定为孤儿身份、年满 18 周岁后在普通全日制本科学校、普通全日制专科学校、高等职业学校等高等院校及中等职业学校就读的中专、大专、本科学生和硕士研究生。		
	资金投入计划 (分季度填写)		第一季度 18%，第二季度 26%，第三季度 27%，第四季度 29%。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目标值	
	产出指标 1	数量指标	补助人数	大同街道 1 人	汀溪镇 2 人
	产出指标 2	质量指标	助学金发放及时率	≥ 90%	≥ 90%
	产出指标 3	质量指标	孤儿纳入保障范围率	≥ 90%	≥ 90%
	效益指标 1	社会效益指标	对象满意度	≥ 90%	≥ 90%
	效益指标 1	社会效益指标	保障孤儿基本生活	有力保障	有力保障
	效益指标 1	社会效益指标	保障孤儿基本生活	有力保障	有力保障